

2021年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新修订的《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现公布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电子版可从“上海奉贤”门户网站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

（<https://xxgk.fengxian.gov.cn/dir/comm/3921>）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奉贤区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坚持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问题导向、应用导向，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凝聚团队强大力量，围绕“新城建设”，着力提升政务公开高度、深度、温度、精度、厚度，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主动公开

2021年，奉贤区人民政府通过“上海奉贤”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968条，发布公文类信息242件、政策解读14件、区政府公报6期，全年通过门户网站开展留言回复17次，征集建议3次，按时发布2021年部门预算、2020年部门决算信息；及时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并做好图文政策解读；推进建议和提案办理结果公开，2021年公开区建议提案416件，市建议提案33件。

（二）依申请公开

积极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质效。进一步建立健全疑难申请件会商机制和合法性审查机制，常态化开展典型案例研判交流，加强依申请公开平台使用情况监督，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保证网络、信函、传真等申请渠道实时有效，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推行柔性回复，确保最大限度减少纠纷；对群众依申请需求较大、涉及公共利益的事项进行主动公开，依法保障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1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76件，已答复72件。其中告知所申请信息已主动公开的7件，告知所申请信息可以公开并提供相关信息的7件，其他处理58件。年内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办结1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和政府信息公开

动态调整机制。新增政务公开留言回复制度、政务公开公众参与工作制度、政务公开监督考核制度；优化政务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结合本地区年度工作重点，及时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做好各部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监督工作，保证各栏目信息动态更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围绕本年度重点工作，在政府信息公开页面增设“疫情防控”、“减税降费”、“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稳岗就业”、“乡村振兴”等专栏，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热点问题。及时更新奉贤区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按时发布奉贤区人民政府预决算、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

2021年，奉贤区人民政府严格按照市政府要求，加强考评督促工作。坚持每季度通报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及时督促提醒，参与编制《2021年度奉贤区级机关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评估，并将年度考核结果在上海奉贤“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结果公开”栏目中，向社会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	0	0	0	0	0	0	0

	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52	6	0	0	0	0	58
	(七) 总计	66	6	0	0	0	0	7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问题：部分主管部门业务不精，工作人员更换频繁，且更换人员后亦未进行工作交接，新的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完全不了解、不熟悉，出现工作断档。长此以往，既不利于保障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又难以维系政务公开工作的持续性、稳定性，拖慢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进度。

改进情况：奉贤区人民政府确适用《条例》和《规定》，指导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将政务公开工作培训纳入我区处级班、科级班、新晋公务员培训课程，并对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全年共开展各类培训5次，旨在提高全区政务公开队伍工作素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奉贤区人民政府参照《2021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中关于区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归集展示决策事项全流程公开的工作要求，举一反三，推进我区各领域十四五规划编制全流程信息公开。在“上海奉贤”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中开设“十四五规划编制全流程速览”栏目，以图表形式汇集包括十四五总体规划、教育、体育、生态环境、科技创新等各领域十四五规划，并以超链接形式对每项规划的编制全流程中形成的各类材料归集展示，不仅便于群众查询相关领域的规划信息，更能使群众对于各领域规划的产生、意见收集、最终成文、政策解读有更加直观的了解，进一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是信息发布、政民互动、政策解读的有效整合。

收费情况：奉贤区人民政府2021年度无信息公开收费情况。